

台山公用陈宜禧路加油站站房、加油罩棚项目 工程质量检测（桩基检测、沉降观测除外） 服务项目需求书

一、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资质)要求

需具备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专业资质。

二、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1. 项目建设内容：台山公用陈宜禧路加油站站房、加油罩棚建设内容包括：总建筑面积：611.19 m²，其中新建一层钢混站房，建筑面积 238.9 m²；新建加油罩棚 7.2 米高，建筑面积 372.29 m²；新建 5 个 30 立方米埋地双层油罐（92#三个，0#、95#各一个），总容量 150 立方米。

2. 本次采购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服务内容为依据施工图及相关规范要求，开展地基基础质量检测、沉降观测除外的工程质量检测工作，具体实施内容以工程实际需求为准。

三、合同履行地点

台山市水步镇。

四、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1. 公开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

2. 检测费用参考关于印发《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粤建检协【2015】8号）规定的收费标准，结合市场调节价下浮 0~25%计取。按工程实际的检测项目数量结算。

五、服务时间

服务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生效,至中选人提交项目相关检测报告等资料并验收合格。

六、结算方式

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

七、响应（报价）方案文件要求

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公司基本信息；
2. 报价；
3. 服务方案（人员配备、完成时效等等）；
4. 其他资料（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资料、相关业绩、信用记录等等）。

八、解决争议方式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台山市新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2月26日

